

项目概况

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仪器设备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002025000732

项目名称：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仪器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元）：664171

最高限价（元）（如有）：664171；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标项名称：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仪器设备采购数量：不限预算金额（元）：664171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仪器设备采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仪器设备采购：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注：审计报告未加盖审计机构公章、未提供审计机构营业执照、未提供执业资格证及三表一注未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审验章均视为无效）；或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2025年6月以后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6）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下载的信用报告（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报告生成日期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7）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谈判的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要求，必须按照附件4格式填写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及供应商股东名册（需包含股东名称、身份证号码或组织机构代码及持股比例）。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8日00时00分至2025年07月23日23时59分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4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1.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官方网站，潜在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按要求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后，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APP须保持一致）；2.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CA）、0857-8319852（贵州CA--应急联系人15680500516）3.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信源公司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7294。（二）谈判保证金 1.谈判保证金缴纳方式：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金额为伍仟元整人民币，缴纳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谈判保证金的，不能上传响应文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特别提示：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谈判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未绑定成功，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缴纳保证金）。（1）谈判保证金缴纳信息：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2）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业务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能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不能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否则投标保证金不能绑定），影响缴纳费用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三）采购活动询问、质疑：（1）采购活动询问、质疑方式：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含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质疑投诉”栏提出质疑）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谈判文件所有要求。（2）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本公告确定的获取《谈判文件》时间之外获取《谈判文件》的，获取时间不作为供应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起始时间，因此而造成投标丧失询问或质疑资格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四）敬告：1.如出现公告媒体信息相互不一致或内容不全的，以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附件谈判文件内容为准。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质疑或询问起算时间，以登录系统后到该项目文件下载功能处谈判文件的时间为准。2.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

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3.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谈判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谈判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20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途径进行响应或报价的，将视作无补充响应内容或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有效报价（即：谈判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第一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基础报价作为该轮有效报价。谈判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第二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第一轮报价作为该轮有效报价。以此类推，谈判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最后一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上一轮报价作为最后报价）。请各供应商在参加报价前，认真阅读并熟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操作流程。

系统使用咨询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毕节市特种设备检验所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青龙街道小坝大道标准厂房D7栋

联系方式：155993661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贵州源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众隆财富中心A座11楼

联系方式：193843778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古洋

电话：19384377887